

中華基督教會蒙黃花沃紀念小學
姊妹學校交流報告書
2018-2019學年

內地姊妹學校名稱(1): 深圳市福田區教科院第二附屬小學
(2): 北京市通州區馬駒橋鎮中心小學

第一部分：交流活動詳情

項目編號	交流項目名稱及內容	預期目標	評估結果	反思及跟進
1.	與北京小學師生四日三夜交流團 (到小學參觀，並進行觀課。)	(1) 本校教師及學生能更了解北京教學的情況。 (2) 教師及學生能增加對北京教育的認識。	(1) 三十周年校慶，學校最終能租用大會堂場地演出，為籌備演出而暫時將交流團延至19-20年度舉行。	
2.	與深圳市福田區教科院第二附屬小學師生交流團 (到小學參觀，並進行觀課。)	(1) 本校教師及學生能增加對該校綠色課程的認識。 (2) 學生能運用所學在校內實踐綠色科技的活動。	(1) 國內及本校均未能配合空檔作觀課交流活動，然而，深圳小學於2019年5月本校的校慶表演中，該校的副校長率領教職員及學生共6人，一同到訪並與校董交流。	雖沒有進行觀課交流，但兩校的管理層及教師均曾到訪，有助增進雙方的了解。
3.	透過視像與深圳市福田區教科院第二附屬小學師生交流	(1) 本校學生與姊妹學校學生交流綠色科技的進展情況。	(1) 由於深圳市福田區教科院第二附屬小學未能掌握視象交流的應用，因此，活動對象改為北京市通州區馬駒橋鎮中心小學。 (2) 2019年5月29日曾就兩地電子教學及視象作技術交流，參與的教師及技術人員100%表示活動能增進兩地認識。	(1) 經過是次交流，發現我校電子交流設備不及北京小學先進，國內電子攝錄器材可以自動追蹤目標，亦能清晰投射於大螢幕中，然而本校雖購買新設備，卻只能在電腦或手機上觀看，而所顯示影像的清晰度及流暢度也遠不及北京小學，因此，建議本校電子技術人員再與國內繼續交流及學習更多先進的科技知識，提升本校設備，以時並進。

第二部分：財政報告

項目編號	交流項目	收入	支出	備註
1.	教育局撥款津貼	\$150,000		
	支出總計		\$0	
	津貼年度結餘	\$150,000		2018-2019 津貼餘款將保留至 2019-2020 年度使用

第三部分：聲明

茲證明---

1. 本報告書已獲法團校董會批核；
2. 所有支出項目已具備單據證明，並妥善存放本校；
3. 所有開支均符合運用「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津貼的準則和要求，以及教育局發出有關採購程序的通告及指引；
4. 本校會在每學年完結後的規定期限內，向教育局呈交經審核的周年帳目報告，報告內會分項列出使用津貼的收支；及
5. 以上提供的資料均屬真確，亦知教育局有權要求學校提供支出證明，作審核之用。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 陳 勉 宜

日期：_____